



连云港市医疗保险管理处文件

连医管〔2020〕27号

关于公布新增江苏省医保特药责任医师 名单和药品权限的通知

市各相关单位，各特药定点医疗机构，各县（赣榆区）医保经办机构：

根据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将有关药品纳入医保特殊药品用药管理的通知》（苏人社发〔2017〕346号）和《关于做好特药责任医师遴选工作的通知》（连医保〔2018〕47号）等文件规定，确定了我市增加部分江苏省医保特药责任医师和药品权限，现予以公布（见附件）。

附件：《江苏省医保特药责任医师名单和药品权限范围》

(此页无正文)

连云港市医疗保险管理处

2020年7月24日



附件

江苏省医保特药责任医师名单和药品权限范围

序号	医师姓名	药品权限范围
1	王莹	伊沙佐米、来那度胺、硼替佐米、利妥昔单抗、尼洛替尼、达沙替尼、阿扎胞苷、伊布替尼、伊马替尼
2	陈泽	伊沙佐米、来那度胺、硼替佐米、利妥昔单抗、尼洛替尼、达沙替尼、阿扎胞苷、伊布替尼、伊马替尼
3	夏铀铀	吉非替尼、埃克替尼、厄洛替尼、阿法替尼、奥希替尼、克唑替尼、重组人血管内皮抑制素、贝伐珠单抗、安罗替尼、尼妥珠单抗、西妥昔单抗、曲妥珠单抗、索拉非尼、奥曲肽微球
4	范育伟	贝伐珠单抗、曲妥珠单抗、依维莫司、索拉非尼、奥曲肽微球、阿比特龙
5	冯越	人凝血酶原复合物
6	吴兴萍	奥希替尼、阿美替尼、克唑替尼、贝伐珠单抗、塞瑞替尼、阿法替尼
7	史家欣	吉非替尼、奥希替尼、阿美替尼、克唑替尼、厄洛替尼、埃克替尼、恩度、贝伐珠单抗、安罗替尼、塞瑞替尼、阿法替尼

连云港市医疗保险管理处办公室

2020年7月24日印发
